

開放文學 – 風花雪月 – 雙燈記 第一回 孫繼高因貧賣水 定毒計屈打成招

青雲杏紫雲現，正德皇爺登金殿。十二治官造監書，選出一部《烈女傳》。

四句題綱敘過，引出一部《雙燈記》故事，乃是大明正德年間，有兩部大臣，一位是家住常州府無錫縣南門內，姓趙名明，表字飛熊，官拜戶部尚書；夫人王氏所生一女，名喚蘭英小姐。一位是住無錫縣東門外，姓孫名宏，表字廣德，官拜兵部侍郎；夫人徐氏所生二子：長名繼成，次名繼高。長子娶妻龍氏素真，是山東龍進士之女，次子未曾婚配。趙、孫兩家老爺一郡人氏，又同殿為臣，愛好結親，就將蘭英小姐許配繼高為妻，尚未迎娶。只因劉瑾專權，二家老爺無心在朝奉君，遂各上辭王表章，帶職還家。

孫老爺為官清廉，家道只可餬口。未及三年，孫老爺病故，家內又遭回祿之災，度日無資，陸續賣盡地土田園。大公子孫繼成就其餘資，上京赴考，拋下高堂老母、妻子龍氏素真、女兒愛姐，日久天長，家中度用堪堪已乏。二公子孫繼高見家內度日如年，艱難已甚，無奈不顧體面，在大街賣水為生，餬口度日。

這一日趙明從王宅赴席而回，在大街正遇孫繼高擔水筒從旁邊過去。回到府中修書一封，差家人送至孫府，並衣服一身、白銀十兩。二公子不知是何事，稟明母親，拆書同觀。書中所言：請姑爺過府讀書，白銀五兩安家。母子心中大悅，立刻更換衣服，同趙府家人來至趙府。趙明聞報，迎出大廳。二公子行了大禮，翁婿談了些閒話，命人將二公子送在後花園內讀書。這且不表。

且言趙明歡歡喜喜來至內宅。原來王氏夫人早已故去，當時是繼配馬氏當家。見趙明入內，馬氏同帶來之子趙能將趙明接進內室，馬氏問道：「老爺滿面歡喜，有何得意事？」趙明見問，就將請姑爺在家攻書言了一遍。馬氏聞言心中不悅，腹內度乎：「若留孫窮鬼在此，日後必將家業分去一半。」想到其間，開言說道：「老爺做事太不明白！」趙明問道：「何以見得？」馬氏說：「這窮鬼終日即在大街賣水，哪有大志？窮的連立錐之地也無，真乃玷辱門庭！若依我之見，將此婚退了。多給他銀兩，令他別娶。如其不然，用酒將他灌醉，令吾兒趙能殺死丫鬟，賴他酒後行兇，送到當官問成死罪，有何不可？」趙明聞言，左思右想，心無主意，只可依計而行。定於七月七夕行事。

到了初七晚，設下酒筵，請孫繼高飲酒過七夕。話不可煩絮，將孫繼高哄醉，扶入花園書齋，趙能在書齋門外把丫鬟殺死，將刀扔在屍旁，自去安眠。次日園丁報稟：「園中書齋外丫鬟被殺。」趙明聞報，假意吃驚，遂率領眾家丁，來至花園書房外驗看，遂說道：「園中並無別人，必是不長進孫繼高小奴才！因奸不允，殺死丫鬟滅口。此係人命，老夫不敢隱瞞。」命家人拿名帖，將孫繼高送縣，暗中送與知縣百兩黃金。臧官蔡英得了賄賂，立刻升公堂，將孫繼高屈打成招，問成酒後行兇，殺死丫鬟，問成死罪，定錄收監。趙明命趙能進監，立逼孫繼高親筆寫退婚文約一紙。趙能將退婚之字拿回府來，交與趙明。

在客舍父子講說此事，不料被小姐使女李夢月聽了個真真切切。急急忙忙回到繡樓，將此事向蘭英小姐學說一遍。小姐聽畢，如站高樓失足，洋子江心崩舟一般，激伶伶打了一個寒戰，不由的撲簌簌滾下淚珠。心中暗說道：「爹爹作事太差！做此傷天害理之事！頭上有青天，離地三尺有神靈監察。你因女兒恐日後迎娶過門受苦，定計謀害我那未過門的夫君，代奴另尋豪富之家。豈知你這女兒知三從曉四德，心如鐵石。常言：『嫁乞隨乞，嫁隨隨乞，烈女焉能嫁二夫？』」想到其間，啼哭不止。李夢月說：「姑娘少要悲慟。難道你哭一會子，孫公子就出了監牢獄不成？還是設法救公子出監才是。」蘭英說：「奴家此時心如刀攪，哪有主意？月姐，自從你兄妹離鄉在外，落在此處，你兄染病，姐在街巷求乞，為妹周濟你兄妹。後來你兄病癒，將你寄在我府，我以姐妹相待，姐姐就是我貼心之人。你與奴想一主意才是！」夢月說：「我有一個拙見：咱到前廳去見老爺，不可愁眉淚眼。壓下濁氣，現出笑容。隨著老爺心意行事，將退婚文約誑到手內，給他撕碎，再想救孫公子的主意。你看何如？」蘭英小姐聞言大悅，說：「事不宜遲，就此前去。」二人下了繡樓，竟奔前廳。

霎時來至前廳門外，只聽裡邊父子講話。小姐停步，夢月一聲說道：「俺姑娘來了！」趙能聽說小姐到來，出離客廳佯佯去了。

小姐進客廳向趙明面前深深拜了一拜，說：「爹爹萬福了。」趙明說：「女兒，家禮不可常敘。坐下講話。」小姐遵命，在一旁坐下。趙明問道：「女兒不在繡樓習學針黹，來至前廳有何事論？」小姐口尊：「天倫，孩兒夜半偶得一夢，夢見一輪紅日墜落懷中。不知主何吉凶？爹爹照夢書上給孩兒圓上一圓。」趙明聞夢滿心歡喜，說：「兒呀，紅日墜懷乃係吉慶喜兆，我兒必有大喜臨身。」小姐問道：「孩兒乃係閨門幼女，喜從何來？」趙明仰面大笑說：「這前廳也沒外人聽，我對你言講，亦無妨礙。」遂將「起初與東門外孫侍郎次子愛好結親，孫宏亡故，家遭天火，窮無立錐之地，無食充飢，無衣遮寒，只落的次子長街賣水為生。為父恐日後女兒受他所累，假意請他來府攻書為由，用酒將孫繼高灌醉，命趙能殺死丫鬟春香，誣賴他酒後行兇，將他送在公堂。暗中賄買蔡知縣，定成死罪。為父於你另尋富貴之家子弟婚配，你得風光，為父臉面亦得光彩。」蘭英小姐聽罷此言，猶如滾油燒心，只得勉強笑道：「天倫為孩兒終身大事費盡心力，只怕還有〔考〕慮不到之處。聞聽人言他的長兄上京應試，三年未回。倘若得官還家，搭救他兄弟出監，再來爭親，爹爹指何為憑？」趙明說：「女兒放心，為父已逼勒他寫了退婚文約，還怕他怎的？」小姐說：「既有文約，孩兒看一看。若果然寫的結實，任憑天倫與孩兒擇婚。」趙明不解其意，遂將退婚文約取出，遞與小姐，說道：「這就是退婚的憑據。」小姐接在手中，展開一看，上寫著：

立退婚文約人孫繼高：因故父與同鄉趙明愛好結親，不料父故，家業凋零，以賣水為生。趙明請我過府讀書，酒醉殺死丫鬟，公堂定罪，秋後處決，不能男婚女配，耽誤青春少女。自此日為始，任憑趙明將女另配豪門，孫姓並不過問，永斷葛藤。此係兩造情願，各無返悔。恐後無憑，立此退婚文約為憑，後有腳摹手摹為據。大明國某年某月某日立。退婚文約人孫繼高親筆

蘭英小姐看畢，不由的腮邊落淚，刀割柔腸，劍刺心肝，忿火中燒，把退婚文契撕的紛紛而碎。趙明見小姐撕碎退婚離書，怒道：「老夫費了許多心機，才得這張離書，竟被你一旦撕碎。老夫以後指何為憑？真乃下賤之才，令人可惱！」小姐說：「爹爹不必煩惱。古云：『貧而能守即如聖矣，富而不仁近於禽獸。』你枉為國家大臣，信聽枕畔之言，害了女兒結髮之夫，天理喪盡，豈不怕人辱罵！況且你熟讀五經四書，那試官有眼無珠，就中了你這不通文理的進士。做事太狠，上天斬你宗嗣。你倚趙能為子，哪知是異姓亂宗？你替兒嫌婿，兒只認命。誰家未有窮親戚？」幾句話只氣的趙明渾身亂抖，舉手欲打小姐。李夢月眼精手快，用身遮攔，把蘭英小姐推出客廳，一同回繡樓去了。按下不表。

且言禁卒把孫繼高背進南牢放下，孫公子拜了獄神，舉目觀看：牆高滿插荊棘，受罪之人披枷帶索，腳鐐手木丑，垢面蓬頭。自己暗想：「這些罪囚皆是自作自受，誰似我被屈含冤？」想到其間，不由心中一慘，嚔啣痛哭起來。眾囚犯走至孫繼高面前，齊聲問道：「朋友，為何啼哭？這裡邊俱是殺人放火，綠林豪傑，那有你這膿包，睜眼惹下閉眼受才是男子漢大丈夫了。你姓甚名誰？因何犯罪？說個明白，大家聽一聽。」孫公子聞言，從頭至尾說了一遍。眾囚犯說：「這趙明狗娘養的，真令人可惱！你不必傷悲，盼望皇上開恩赦罪，我等出了牢獄，定要殺他滿門家眷，雞犬亦不留，替你報此仇恨！」只見禁卒進牢房問道：「孫相公，這牢內的規矩你可知曉？」公子說：「一概不知，望求大哥指教。」禁卒說：「凡人犯進監，都有俺一分規矩禮，你可從帶來？」公子說：「我家中貧苦，才被老賊制我於死地，哪有錢奉送大哥？望乞大哥方便，日後若有出頭之日，必有重謝。」眾囚犯也替孫繼高講情：「他是含冤負屈，被人陷害，望乞寬量他罷。」禁卒只得罷了，向前邊去了。不多時，只見牢頭跑進來說道：「眾囚犯快快入牢，四老爺前來查監。若是闖見，大家不便。」一行說著，將眾犯上了串鎖刑具。捕廳進的監來，將人犯點清數目，方才出監而去。

且說孫繼高家的街鄰劉保，以賣豆腐為生，從縣衙所過，見禁卒背負繼高入監，大吃一驚。